

证券代码：871469

证券简称：铭汉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万联证券

广州市铭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8月21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8月11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会王照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为关联方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关联方江西筠兴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因生产经营所需，拟向九江银行

股份有限公司宜丰支行申请授信不超过人民币 2500 万元贷款，授信有效期三年，江西筠兴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自有土地、固定资产提供抵押担保；同时，各股东及关联方按照一定比例提供连带责任保证。包括：宣丰县兴宜工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提供 35%连带责任保证；江西永兴特钢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 5%连带责任保证；廖卫兵提供 39%的连带责任保证；广州市铭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 21%的连带责任保证；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西兴汉热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；同时，江西筠兴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自身资产为公司提供反担保。

详细内容见公司 2024 年 8 月 21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广州市铭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董事王照先生，也是江西筠兴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董事，属于关联方，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提请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5 日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详细内容见公司 2024 年 8 月 21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广州市铭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4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州市铭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

广州市铭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8月21日